

证券代码：300447

证券简称：全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2

##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全信光电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信光电”）因经营需要拟向各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万元；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万元；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中国邮政储蓄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万元；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公司为上述总额不超过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以银行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可以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为上述担保申请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上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方持股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是否关联担保 |
|------|------|---------|---------------|----------|----------|--------------------|--------|
| 全信股份 | 全信光电 | 100.00% | 72.77%        | 2,500 万  | 8,000 万  | 4.01%              | 否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南京全信光电系统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0 年 5 月 18 日

3、住所：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 18 号 E 座 4 楼

4、法人代表：何亮

5、注册资本：5,000 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虚拟现实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光缆销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全信光电 100%股权。

8、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9、全信光电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

单位：元

| 主要财务指标 | 2025 年 3 月 31 日（未审计） |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
|--------|----------------------|-----------------------|

|        |                   |                |
|--------|-------------------|----------------|
| 资产总额   | 323,290,663.86    | 346,473,751.10 |
| 负债总额   | 235,266,487.57    | 252,986,808.35 |
| 净资产    | 88,024,176.29     | 93,486,942.75  |
| 主要财务指标 | 2025 年 1-3 月（未审计） | 2024 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141,923.64        | 45,186,664.82  |
| 利润总额   | -6,701,355.01     | -36,514,866.69 |
| 净利润    | -5,462,766.46     | -29,524,784.15 |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上述计划担保总额及担保期限仅为公司 2025 年度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及期限，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 五、董事会意见

为支持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根据公司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全信光电向多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以银行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

全信光电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能及时准确掌握其财务状况并控制其经营决策，且全信光电经营稳健、信用状况良好，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本次公司为全信光电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担保有利于支持其经营发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为上述担保申请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认为：上述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要求。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

##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报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累计对外担保额度总额为 8,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4.03%，占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3.18%。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余额为 2,50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1.26%，占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0.99%。

上述担保余额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余额为 2,500 万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第三方的担保余额为 0 万元。

目前，公司担保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 八、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